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1、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2、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为在大会会务组登记的合法股东或股东代表。

3、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4、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5、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做弃权处理。

6、本次股东大会共 4 项议案。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2023年11月30日14:00

会议地点：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大会主持人：董事长胡金根先生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1月30日至2023年1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23年11月23日

三、大会议程：

1、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1) 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2)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3)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4) 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2、主持人宣读会议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表决

- (1) 对议案进行审议，对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2) 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3) 计票、监票。

4、宣布现场会议结果

董事长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5、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1) 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 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6、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 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 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4)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11月修订）》。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1月修订）。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议案三：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11月修订）。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同意补选伍芸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伍芸玲女士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同意补选史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时选举史琳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史琳女士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

附件：个人简历

1、伍芸玲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任公司超市采购部总监、监事。现拟任公司董事、超市采购部总监。

2、史琳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百货店总、公共事务部总监。现拟任公司董事、公共事务部总监。